证券代码: 002955 证券简称: 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 2022-024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选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公司董事会拟增选龙旭东 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 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增选董事后,董事会人数将由 8 名增至 9 名。其中,非独 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 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 的二分之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及相关条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龙旭东,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动力系压缩机专业学士学位。现任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供应链平台总经理。历任北京鸿合科技公司深圳分公司(已注销)经理;北京鸿合科技公司深圳分公司(已注销)销售员;北京鸿合科技公司(已注销)广州办事处销售员;北京第一通用机械厂压缩机研究所设计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旭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958 股,直接持有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2%,间接持有 606,015 股,间接持有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6%。其与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